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孟村回族自治县 2026 年度第 5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西侧东至地，南至地，西至建设用地，北至建设用地的土地，面积约 0.7810 公顷。经辛店镇人民政府与卜老桥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	辛店镇卜老桥村集体土地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
		小计	其中	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		其他农用地
面积	0.7810	0.7810	0.7145				0.0665		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张洪峰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张祖峰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张祖峰

2026 年 1 月 18 日